濮阳市民政局关于部分重点领域

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报告

市民政局接到市政府办《关于部分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的通知》后，积极安排部署，组织局办公室、社会救助科召开会议，要求迅速抓好问题整改，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1. 存在问题、整改措施及情况说明

问题1：城市低保救助信息公开不齐问题

整改措施：**一是**开展自查自纠。对照政务公开文件要求，逐一梳理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点，确定办公室为主要责任科室，救助科、事务科等相关科室根据职责要求，提供低保、特困、临时救助、残疾人两项补贴、高龄津贴、孤儿及实事无人抚养儿童等信息报表，及时提供月、季度报表并上传门户网站公开。**二是**及时补录信息。在民政网站政务信息公开专栏补齐2020年以来城市低保救助信息，目前，已公开1至12月份报表。

问题2：未发布濮阳市2020年度受灾群众冬春荒救助人数、救助资金物资发放问题

情况说明：根据《濮阳市机构改革方案》，2019年初，市民政局原承担的救灾职责和人员一同划出，其中全市灾情核查和统一发布等职责已划转至应急管理局；市级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职责已划转至粮食储备局。市民政局无受灾群众冬春荒救助人数、救助资金物资发放数据信息。

1. 下一步打算

**一是**规范提升主动公开工作。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和事项，进一步拓展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，努力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。

**二是**及时信息公开。明确专人负责，按规定的进度搜集、督促各相关业务科室上报信息报表，及时在市民政局政务公开栏目进行公开。

2021年1月18日